

证券代码：002279  
债券代码：128015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债券简称：久其转债

公告编号：2020-112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华夏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在股转系统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华夏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股转系统挂牌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夏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电通”）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股转系统”）挂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由于公司董事栗军先生、邱安超先生直接持有华夏电通股份，在董事会审议前述议案时，二人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华夏电通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华夏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00384730Q

法定代表人：栗军

注册资本：6,05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9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01 年 9 月 14 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6 号楼 5 层 101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维修

计算机；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华夏电通 79.27% 股份，为华夏电通控股股东，华夏电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华夏电通现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798	79.27%	净资产折股
石向欣	132	2.18%	净资产折股
马丽	80	1.32%	净资产折股
钱跃程	40	0.66%	净资产折股
蒋蓉	40	0.66%	净资产折股
北京红螺食品有限公司	40	0.66%	净资产折股
栗军等 42 名激励对象股东	923	15.25%	净资产折股
<b>合计</b>	<b>6,053</b>	<b>100.00%</b>	--

## （三）公司对华夏电通投资的历史沿革

华夏电通前身为北京华夏电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9 月成立。

2015 年 11 月，公司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华夏电通全体股东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60,000 万元，并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登记。

2018 年 9 月，公司认购华夏电通新增 4,000 万元注册资本。

2020 年 4 月，公司对华夏电通减少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2020 年 6 月，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夏电通 332 万元出资额以 4,150 万元价格转让给石向欣等 5 名主体。同时，华夏电通对栗军等 42 名激励对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923 万元。

2020 年 8 月，华夏电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计持有华夏电通 4,798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9.27%。

####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458.25	35,612.27
负债总额	4,388.87	5,758.02
所有者权益	25,069.38	29,854.25
股本	6,053.00	9,130.00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7,831.72	19,816.47
净利润	1,064.02	3,232.00

注：上述 2019 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审计，2020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华夏电通挂牌主要方案

华夏电通拟申请挂牌的方案如下：

- 1、挂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挂牌股票总量：华夏电通全部股数 60,530,000 股。
- 4、股票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

## 三、华夏电通申请股转系统挂牌的原因和目的

华夏电通成立于 2001 年 9 月，2015 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夏电通多年来致力于司法领域信息化建设，构建了完整的软硬件产品设计、研发、营销、实施及服务支持体系，是国内泛司法行业综合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基于当前我国智慧法院建设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通过在股转系统挂牌，一是有助于其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机制，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二是有助于其完善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技术研发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三是有助于其价值发现，增强股份流动性，同时借助各类融资工具推动企业快速发展，增进上市公司和股东的价值。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 不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

华夏电通与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华夏电通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股转系统挂牌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维持独立的上市地位。

#####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积极有利

华夏电通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未来华夏电通的持续健康发展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积极有利的影响，符合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和未来发展战略。

#### 五、华夏电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资产、财务独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持续性交易情况

1、华夏电通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华夏电通主营业务为面向法院和检察院提供智慧法庭、智慧审判、智慧诉服和智慧检务产品与解决方案，与公司面向政府和集团企业提供电子政务、集团管控和数字传播的主营业务相比，在业务类型方面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与华夏电通目前不存在持续性交易情况。

2、华夏电通与公司资产独立情况。华夏电通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并完全独立运营，两者资产独立。

3、华夏电通与公司财务独立情况。华夏电通和公司均设立了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华夏电通和公司均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华夏电通也独立纳税，不存在混合纳税的情况，华夏电通与公司财务完全独立。

4、与公司高管的人员独立情况。华夏电通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李俊峰、贾高勇、单衍景、金晖、刘文佳，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施瑞丰、邱安超、刘文圣、朱晓钧、王海霞。华夏电通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六、拟申请挂牌涉及公司核心业务、资产、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公司与华夏电通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之间不存在基于同一技术源的专利许可。华夏电通挂牌股转系统，不会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流失，不影响公司的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 七、其他事项说明

1、截至目前，公司副董事长栗军先生任华夏电通董事长，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邱安超先生任华夏电通董事。

2、截至目前，栗军先生直接持有华夏电通 128.2 万股股份，邱安超先生直接持有华夏电通 76.9 万股股份，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除通过持有公司股票而间接持有华夏电通股权外，未直接或通过其他形式间接持有华夏电通股权。

3、公司未来三年将根据华夏电通经营成长需求，遵循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原则，继续保持对华夏电通的控股权，若公司根据自身战略调整对前述事项有其他安排，公司将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同意授权华夏电通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挂牌相关事宜。

## 八、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夏电通拟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有利于其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促进规范发展；有利于华夏电通完善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优秀人才，增强核心竞争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上市公司总体经营战略的实施。华夏电通本次挂牌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由于董事栗军、邱安超直接持有华夏电通股份，董事会在审议本次挂牌事项时，二人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华夏电通申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直接持有华夏电通股份的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九、风险提示

华夏电通挂牌股转系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需履行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查程序，能否完成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十、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